

# 2023年合伙人股东协议书(通用7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合伙人股东协议书篇一

甲方：

乙方：

丙方：

甲乙丙三方就合伙经营\_\_\_\_\_食品有限公司（暂定）一事达成一致，为保证合伙事务顺利执行，特订立协议如下，以资各方共同遵守。

### 一、一般约定

第一条本协议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各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并签署。

第二条本协议所约定的个人合伙经营范围为\_\_\_\_\_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品牌下的所有项目。

第三条本协议所约定的火锅店字号为“\_\_\_\_\_”。

第四条本协议约定的合伙期限自本协议签订生效时起算，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无合伙人提出终止合伙的，则继续经营，也可以根据全体合伙人的一致同意，终止经营期限，并进行清算。

## 二、合伙人出资

第五条本协议所约定的经营项目以现金出资和技术入股方式，出资方式：

1、甲方：（1）出资额为元（大写： ），以现金方式出资，占总股份的%；

（2）以技术入股，占总股份的%；

2、乙方：出资额为元（大写： ），以现金方式出资，占总股份的%；

3、丙方：出资额为元（大写： ），以现金方式出资，占总股份的%；

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元（大写： ），现金投资占总股份的%，技术入股占总股份的%。

以上所述出资均为货币出资，币种为人民币。合伙存续期间，合伙人的出资和所有以合伙人名义取得的收益均为合伙人的财产，其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

## 三、利润分配及亏损承担

第六条利润分配按照各合伙人股份比例进行分配。

特别注明：第一个火锅店利润分配时，以技术入股的（即甲方），先分配净利润的%后，剩余利润按各合伙人占股比例进行分配。

第七条本协议所称利润是指火锅店在扣除日常开销、税费、职工工资及相应应付款后的净利润，净利润原则上按月分红。

第八条火锅店开业的前3个月不进行利润分红，第4个月开始

进行利润分红，流动资金应保证在万元以上，月底结算时，流动资金不足万元时，原则上不进行分红，该月的净利润应逐月累计，至净利润超过万元时，在当月将超出的部分进行全额分红。

第九条每月五日为分红基准日，基准日后三日内，总经理应将合伙人上月应得分红汇入各合伙人指定的账户。当月如遇清算，则当月利润随清算时一并分配。

第十条火锅店如发生亏损和其他原因对外形成债务的，首先由火锅店自有资产进行清偿，不足部分，对外依照相关法律之规定承担连带责任，对内则由各合伙人按照股份比例承担。

第十一条因承担连带责任导致承担了其他合伙人应承担份额的一方，可以向其他合伙人追偿。

#### 四、合伙事务执行

第十二条由一名或者数名合伙人执行合伙人事务的，应当依照约定向其他不参加执行事务的合伙人报告事务执行情况以及合伙人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其执行合伙人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合伙人，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全体合伙人承担（在其他合伙人不知情的情况下执行有损其他合伙人利益的，由执行人承担）。

第十三条合伙人一致推选乙方担任合伙事务执行人。

#### 第十四条执行人的职责

合伙事务的执行人对全体合伙人负责，并行使下列职责：

- 1、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 2、主持合伙人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 3、拟定合伙人利润分配或者亏损分担的具体方案；
- 4、制定合伙人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5、制定合伙人具体管理制度或者规章制度；
- 6、提出聘任合伙人的经营管理人员；
- 7、制定增加合伙人出资的方案；
- 8、每月并不定期向其他合伙人报告合伙人事务执行情况以及经营状况、财务状况；
- 9、除《合伙人法》另有规定外，对合伙人有关事项作出决议时，须经占股51%的合伙人表决通过。

第十五条合伙事项的日常经营及财务、人事均由总经理或合伙事务执行人进行统一分配管理。

第十六条其他合伙人的权利：

- 1、有权监督执行事务的合伙人、检查其执行合伙人事务的情况；
- 2、为了解合伙人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有权查阅账簿；
- 4、合伙人分别执行合伙人事务时，其他合伙人有权对合伙人执行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

第十七条技术股

- 1、甲方拥有的技术入股，对相应的技术部分承担责任；
- 4、技术股的技术所有人因特殊情况不能继续提供该技术的，应由掌握技术的另外一人继续提供技术；若掌握技术的2人均

不能继续提供技术时，则该技术的书面备案应立即向所有合伙人公开，并由合伙人共同决定处理方案。

5、甲方不得将该技术直接或间接向第三方提供，一经查实存在以上情况，甲方必须向合伙人公开该技术、并不再拥有技术股权，甲方所持有的技术股按出资比例分配给合伙人，参与了技术泄漏的合伙人，均不具备分配资格。

## 第十八条合伙事务的决定

下列事务必须经全体合伙人同意方可执行：

- 1、处分合伙人不动产；
- 2、改变合伙人名称；
- 3、转让或者处分合伙人的知识产权和其他财产权利；
- 4、以合伙人名义为他人提供担保；
- 5、聘任合伙人以外的人担任合伙人的经营管理人员；
- 6、新合伙人入伙及合伙人的退伙；
- 7、合伙人与本合伙项目进行交易；
- 8、合伙人增加对合伙的出资，用于扩大经营规模或弥补亏损；
- 9、依照合伙协议约定的有关事项。

## 第十九条禁止行为

合伙人在合伙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必须禁止：

- 2、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人名义

进行业务活动；

3、除全体合伙人同意外，禁止合伙人与本合伙项目进行交易；

4、禁止合伙人从事损害本合伙项目利益的活动。

如合伙人违反上述各条，其业务获得的利益归本合伙项目，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其他合伙人决定除名。

## 第二十条入伙

新合伙人入伙时按下列顺序进行：

1、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2、原合伙人向新合伙人告知原合伙项目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依法订立入伙协议；

4、入伙的新合伙人对入伙前企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 第二十一条可以退伙的情形

（一）合伙协议约定合伙项目的经营期限的，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合伙人可以退伙：

1、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事由出现；

2、经全体合伙人同意退伙；

3、发生合伙人难于继续参加合伙人的事由；

4、其他合伙人严重违反合伙协议约定的义务。

（二）合伙协议未约定合伙人的经营期限的，合伙人在不给合伙人事务执行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可以退伙，但应当提前三十日通知其他合伙人。

## 第二十二条当然退伙的情形

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

- 1、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
- 2、被依法宣告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 3、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 4、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在合伙人中的全部财产份额。

## 第二十三条除名退伙的情形

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 1、未履行出资义务；
- 2、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合伙人造成损失；
- 3、执行合伙人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 4、合伙协议约定的其他事由。

## 第二十四条退伙程序

合伙人退伙时按下列顺序进行：

- 1、退伙需提前30日通知其他合伙人，经全体人合伙人同意退伙，并签订书面协议；

3、退伙人有未了结的合伙人事务的，待了结后进行结算；

5、退伙人对其退伙前已发生的合伙项目的债务，与其他合伙人承担连带责任。

## 第二十五条出资的转让

合伙人出资转让的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合伙人转让出资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2、合伙人依法转让出资时，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合伙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3、转让本合伙项目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按入伙对待；

5、转让出资后的企业合伙人必须符合《合伙人法》规定的法定人数。

## 第二十六条合伙项目的解散

合伙项目有下列情况之一时，给予解散：

1、合伙期届满，合伙人不愿继续经营的；

2、合伙协议约定的解散事项出现；

3、全体合伙人决定解散；

4、合伙人已不具备法定人数；

5、合伙目的已经实现或无法实现；

6、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7、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伙人解散的其他原因。

## 第二十七条清算的顺序

- 1、清算由全体合伙人担任，并确定一名清算负责人或者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清算人；
- 2、清算时，应通知和公告债权人；
- 3、清理财产，分别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
- 4、处理与清算有关的合伙人未了结的事务；
- 7、清算结束后，应当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

## 第二十八条违约责任

- 1、合伙人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其他合伙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伙人，可按退伙处理，转让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 2、合伙人私自以其在合伙人中的财产份额出质的，其行为无效，或者作为退伙处理；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 3、合伙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或违反《合伙人法》而导致合伙人解散的，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
- 4、合伙人违反本协议禁止行为规定的，应按合伙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合伙人决定除名。
- 5、出现以上违约的，可由其他合伙人共同协商是否收取违约金，一经确认后，违约人将无条件支付，违约金不得超过出资金额。

## 第二十九条声明和保证

本协议签署各方作出如下声明和保证：

- 1、合伙人各方均为具有独立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并拥有合法的权利或授权签订本协议。
- 2、合伙人各方投入本项目的资金，均为各合伙人所拥有的合法财产。
- 3、合伙人各方提交的文件、资料等均是真实、准确和有效的。

## 第三十条保密

合同各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其他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其他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各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 第三十一条协议的变更

本协议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协议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其他方，征得他方同意后，各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各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协议，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三十二条以合伙项目名义对外进行担保、融资或者需变更总经理、副总经理的必须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

第三十三条如需变更字号、经营范围、主要营业场所事项的，

实行合伙人一票否决制，否决的合伙人应当退伙并进行退伙清算，但各合伙人重新达成一致协议的除外。合伙人认为有其他重大事项需要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决议的，可以提请总经理召开全体合伙人大会，形成书面的决议，并按决议执行。

## 五、增资、减资

第三十四条经各合伙人一致同意，合伙人可以增加资金投入或者减少资金投入，原则上按原始投资比例进行增减资；不能一致同意的，由投票决定，投票决定产生结果后，合伙人应无条件执行，不执行或无能力执行的，应视为退伙处理。

第三十五条合伙人变更投资金额的，利润分配及债务承担按照变更后的占股比例进行处理。

## 六、违约责任

第三十六条各合伙人未按照本协议约定如实出资的，按照其未出资的数额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违约责任。合伙事务执行人未能积极履行其忠实及勤勉的管理义务或者恶意侵占合伙财产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其他合伙人有权利向合伙事务执行人索赔。

第三十七条本协议各方承担违约责任的形式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其未出资的资金额为基准计算，每日承担违约金0.5%。

第三十八条对于违约方所应支付的违约金由守约方按照出资比例分配。

## 七、争议解决

第三十九条本协议未尽事宜，可由各方补充约定。约定不成的，有法律明文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四十条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的，由协议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可向火锅店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八、其它

第四十一条本协议经各方签字后生效。

第四十二条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二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十三条本协议连同本页（条）共计九页（四十三条），连续页加按各方骑缝手印，协议内容以加按协议各方手印页码上的为准。

甲方：年月日

乙方：年月日

丙方：年月日

## 合伙人股东协议书篇二

一、设立的公司名称，经营范围，注册资本，法定地址，法定代表人

1、公司(部门)名称：

2、经营范围：酒店宾馆住宿业务

3、注册资本：提交押金，承包楼层及独立工商注册

4、法定办公地址：

5、法定代表人(经股东各方推举同意)：

## 二、出资方式及占股比例

出资中的设备以股东各方共同评定价值为准(本协议附设备评定书一份)。

## 三、其它约定

4、股东在出资后十年内可以转移股权，但无权撤资退股；

5、公司设立董事局，由占股份10%以上的股东组成董事，董事长由最大股东担任；

6、公司重大投资由董事局民主决议，赞同率高于50%的可以通过并执行；

7、分红方式：一月一结；

9、本协议自各股东方签字盖章(画押)之日起生效。一式\_\_\_\_\_份，各方股东各执一份，以便共同遵守。

10、备注内容：

甲方签字：\_\_\_\_\_

乙方签字：\_\_\_\_\_

丙方签字：\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合伙人股东协议书篇三

合伙人：甲，男，身份证号，家庭住址：

合伙人：乙，男，身份证号，家庭住址：

合伙人：丙，男，身份证号，家庭住址：

合伙人本着公平、公正、平等、互利，相互尊重、相互帮助、相互扶持、共同创业、共同致富的原则，订立合伙协议如下：

乙出资万元，占%股份；

丙出资万元，占%股份。

第二条本合伙依法组成合伙企业，若后期需要办理工商登记，由甲负责。

第三条本合伙企业经营期限为十年。如果需要延长期限的，在期满前六个月办理相关手续，但必须召开股东会议，举手表决。

第四条所有合伙人共同经营、共同劳动，共担风险，共负盈亏，经营盈余按照各自的投资比例分配，组织债务按照各自投资比例负担。不得歧视他人或随意脱离组织、出卖组织，如发现有故意危害集体利益行为者，视为自动放弃股份。

第五条他人可以入伙，但必须经甲乙丙三方同意，并办理增加出资额的手续和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第六条合伙人在合作期内不得在经营状况不好或亏损时提出退股，若提出则视为自动放弃股权；任何合伙人不得不经所有合伙人同意擅自与他人合伙经营与本组织相竞争的业务，如发现视为自动放弃股权。放弃股权者其名下股份将均分给其他合伙人即股东。

第七条出现下列事项，合伙终止：

（一）合伙期满；

- (二) 合伙三方协商同意;
- (三) 合伙经营的事业已经完成或无法完成
- (四) 其他法律规定的`情况。

第八条 合伙人不得向他人透露集体资金状况。

第九条 任何成员不得聘请其亲戚和家庭成员负责公司（集体内）重要职务，如财务、人事等

第十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三方可以补充规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协议中未提到的约定，全部按照《合伙企业法》最新办执行。

其它事项：

1、违约与责任：甲乙丙方宣誓恪守各项条款，如有违约，则违约方要依法向守约方赔偿

经济损失，本合同终止。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丙双方本着互谅互让、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解决

不成时，则由经济仲裁部门或人民法院裁决。

3、本合同文本为中文。

4、本合同壹式叁份，甲乙丙双方各执壹份，具同等效力。

5、本合同三方签字按手印生效。

6、本合同有效期为合伙经营期限。

签字（或盖章）之日生效

甲方：

乙方：

丙方：

年月日

## 合伙人股东协议书篇四

股东：\_\_\_\_\_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

本着公平、平等条件、团结协作、互惠互利的原则，共同维护本店利益，不断地提高经营效益为目的，创建和谐发展业务为宗旨。

1、总投资金额人民币\_\_\_\_\_

2、股东：（姓名），出资金额人民币\_元，按比例占股\_\_\_\_\_%；

股东：（姓名），出资金额人民币\_元，按比例占股\_\_\_\_\_%；

3、合作期间各股东的出资额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作终止后各股东出资仍为个人所有，至时予以返还。

1、股东双方共同努力分工合作，共同经营，共担风险，共负盈亏。盈余分配是以每月的利润作为依据，按比例分配，店内债务于本店的利润偿还，利润不足清偿时按比例分配承担。

2、公司正常运作后按月分红。

1、入股：需承认本合同；需全体股东同意；执行合同规定的。



权利义务。

2、退股及转让：为了\_\_\_\_\_造型的长期合作；股东在退股及转让股权时，必须经过股东会书面同意方可转让。双方未经同意将股份转让他人，转让方视为违约，违约股份视为无效。退股或转让必须盈余或债务清偿方可为准。

3、退股或转让时股东之间有着优先权。盈利经营中其中有一方退出，经股东同意退投资金和店值的比例分配。另亏营业中一方退出，经股东协商其中一方退出，则按偿还债务比例再分配。

1、参与合作事业的管理，听取合作负责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检查合作帐册及经营情况；共同决定合作重大事项。

2、公司要正规化管理，为了让公司财务完善化、透明化、财务管理上，一方负责会计，另一方负责出纳的工作，做出纳方面应每月做月结表，并随时允许另一方监督现金状况，如有一方不按上述约定执行，做帐方被取消做帐资格（直接连带责任是股东）。

3、店内运做所有的营业额存入公司帐户，未经股东同意不能私自动用资金。

4、店内的运作资金如开支超过\_\_元以上的，必须经过所有股东同意或签名方可。

2、如因股东之间的个人行为引起对公司不利的，直接造成的经济损失及后果由个人负责承担和赔偿。

3、除了股东之外（股东\_\_）其余人员不允许参与经营和管理，全体股东授权外，股东之间要团结、友谊不允许在员工面前说另一方的坏话，股东之间有意见一律避开员工相互协商。

4、股东双方不允许搞帮派，要合理利用，不能私自调动员工，要互相信任、团结一致

合作终止后的事项：即行推举清算人，并邀请中间人参与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固定资产和不可分割物，可作价卖给股东或第三人，其价款参与分配；清算后如有亏损，不论股东出资多少，先以合作共同财产偿还，合作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由股东按出资比例承担。

(1) 股东之间权利与责任中任何一方违反了以上的条约，一经确实后问题方必须负全部责任，如有异议，经法律途径按合约的内容来解决。

(2) 股东之间如发生日常店务管理纠纷，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合作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

本合同自订立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股东全体讨论补充或修改。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各股东各执一份。

股东签字：\_\_\_\_\_ 股东签字：\_\_\_\_\_

\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 合伙人股东协议书篇五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粮食购销管理政策，在平等、自愿、合作、互利的原则下，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向乙方订购粮食\_\_\_\_\_公斤(\_\_\_\_市斤)。

1. 品种：

2. 订购数：

3. 订购价：

二、合同订购的粮食质量、等级、水分执行国家规定标准。

三、合同订购的收购：

四、甲方必须做到及时收购，保证不借故压车、退车，做到认真执行国家质价政策，保证不压等压价。对乙方交售的粮食，结算形式不限，现金、转帐由本人任选。除农业税外，不代任何部门扣款，不打白条。

六、在执行本合同期间，乙方负责人(承包人)有变动时，由接替人继续执行本合同。

七、乙方交售粮食时，需携带本合同，每次结算，甲方要在合同的附表内给予记载。

八、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粮管所各一份。

## 合伙人股东协议书篇六

乙方：\_\_\_\_\_

丙方：\_\_\_\_\_

丁方：\_\_\_\_\_

甲乙丙丁四方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作协议如下：

第一条甲乙丙丁四方自愿合作经营\_\_\_\_\_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贰万元，甲乙丙丁四方各以人民币出资伍仟元。

第二条本合作项目在合伙期间，合伙人共同出资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散伙分配按所占比例予以返还。

第三条本合作项目经营期限为五年。如果需要延长期限的，在期满前六个月办理有关手续。

全体合伙人所占比例承担。

第五条本合作项目取得的销售净利润于每年的7月份和1月份按照比例分配。

第六条企业债务按照全体合伙人所占比例负担。

第七条每年合作项目销售利润的百分之十进行固定投入。

第八条争议处理。

1、对于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

第九条本协议到期后，全体合伙人均未提出终止协议要求的，视作均同意继续合作，本协议继续有效；协议有效期间，如果不再继续合作的，退出方应提前三个月提交退出的书面文本，并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后方可退出。

第十条违约处理。

如果一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非违约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的执行，并依法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害。

第十一条本协议未尽事宜，全体合伙人可以补充规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本协议一式四份，合伙人各一份。本协议自合伙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三条自协议签订之日起，甲方需要负责技术和市场开发及售后跟进，甲方负责管理及日常事务，丙方负责，丁方负责。

甲方：\_\_\_\_\_（签章）

乙方：\_\_\_\_\_（签章）

丙方：\_\_\_\_\_（签章）

丁方：\_\_\_\_\_（签章）

合同签订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 合伙人股东协议书篇七

本着公平、平等条件、团结协作、互惠互利的原则，共同维护本店利益，不断地提高经营效益为目的，创建和谐发展业务为宗旨。

1、总投资金额人民币\_\_\_\_\_

2、股东：（姓名），出资金额人民币\_元，按比例占

股\_\_\_\_\_%;

股东：（姓名），出资金额人民币\_元，按比例占股\_\_\_\_\_%;

3、合作期间各股东的出资额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作终止后各股东出资仍为个人所有，至时予以返还。

1、股东双方共同努力分工合作，共同经营，共担风险，共负盈亏。盈余分配是以每月的利润作为依据，按比例分配，店内债务于本店的利润偿还，利润不足清偿时按比例分配承担。

2、公司正常运作后按月分红。

1、入股：需承认本合同；需全体股东同意；执行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

2、退股及转让：为了\_\_\_\_\_造型的'长期合作；股东在退股及转让股权时，必须经过股东会书面同意方可转让。双方未经同意将股份转让他人，转让方视为违约，违约股份视为无效。退股或转让必须盈余或债务清偿方可为准。

3、退股或转让时股东之间有着优先权。盈利经营中其中有一方退出，经股东同意退投资金和店值的比例分配。另亏营业中一方退出，经股东协商其中一方退出，则按偿还债务比例再分配。

1、参与合作事业的管理，听取合作负责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检查合作帐册及经营情况；共同决定合作重大事项。

2、公司要正规化管理，为了让公司财务完善化、透明化、财务管理上，一方负责会计，另一方负责出纳的工作，做出纳方面应每月做月结表，并随时允许另一方监督现金状况，如有一方不按上述约定执行，做帐方被取消做帐资格（直接连带责任是股东）。

3、店内运做所有的营业额存入公司帐户，未经股东同意不能私自动用资金。

4、店内的运作资金如开支超过\_\_元以上的，必须经过所有股东同意或签名方可。

2、如因股东之间的个人行为引起对公司不利的，直接造成的经济损失及后果由个人负责承担和赔偿。

3、除了股东之外（股东\_\_）其余人员不允许参与经营和管理，全体股东授权外，股东之间要团结、友谊不允许在员工面前说另一方的坏话，股东之间有意见一律避开员工相互协商。

4、股东双方不允许搞帮派，要合理利用，不能私自调动员工，要互相信任、团结一致

合作终止后的事项：即行推举清算人，并邀请中间人参与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固定资产和不可分割物，可作价卖给股东或第三人，其价款参与分配；清算后如有亏损，不论股东出资多少，先以合作共同财产偿还，合作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由股东按出资比例承担。

(1) 股东之间权利与责任中任何一方违反了以上的条约，一经确实后问题方必须负全部责任，如有异议，经法律途径按合约的内容来解决。

(2) 股东之间如发生日常店务管理纠纷，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合作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

本合同自订立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股东全体讨论补充或修改。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各股东各执一份。

股东签字：\_\_\_\_\_ 股东签字：\_\_\_\_\_

\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